成都地震监测中心站
关于郫都区一环路西南段112–114、116—118号商铺的招租公告

现就四川省地震局成都地震监测中心站郫都区郫筒街道一环路西南段112-114、116—118号闲置商铺的出租事项公告如下:

一、商铺详细地址：

郫都区郫筒街道一环路西南112-114号（面积122.3㎡）、116—118号（面积160㎡）,商铺规划用途为“商业”。

注：此次租赁不改变现有房屋结构及格局，同时因出租标的位于居民生活区，为保障居民正常生活次序和环境，出租标的不能违反治安管理、噪声污染和排放废水等可能扰民和干扰出租人正常工作秩序的经营内容，对不符合城市规划或影响城市文明的行业不予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在使用过程中承租人不得擅自改变用途，否则出租人有随时收回标的并追究相关法律、经济损失的责任。

二、招租方式：

（一）公开招租。在四川省地震局门户网站发布招租公告，同时在该出租商铺门口张贴招租公告，具有等同效力。

（二）租期三年，时间期限以最终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三）成交原则：第一年租金每月45元/㎡起，之后按年度2%递增。

（四）合同签订：一次性签定。

三、租金交付方式：

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时租金为季度付费方式，租金交付原则为预交方式，除首次租金交付外，后续租金交付时间需在上次交费截止时间前1个月交付下一租期时间段的租金。

四、招租对象需满足以下条件：

1.在中国境内注册和经营3年及以上的具有独立民事行为能力及支付能力的法人;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健全的财物会计制度和良好的合同履行能力（企业使用）;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的良好记录(企业与个人使用）;

4.应当严格遵守相应房产的限制性规定;

5.特殊行业应具备相应的市场准入资格;

6.领取招租文件、完全满足招租文件的实质要求;

7.近三年内竞租人无因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合同中止、纠纷、争议、仲裁和诉讼，且无违法、违规记录;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9.具有较强经济实力及良好信誉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经济组织;

10.其他可能影响租赁活动公平而应该规避的企业和个人。

五、保证金及法律后果

1.承租人报名登记时需交付人民币5000元作为招租保证金，未获得承租资格的申请人在出租人与承租人签订有效协议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 承租人在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并生效后，招租保证金5000元转为租赁合同履约保证金。

3. 承租人在《房屋租赁合同》生效后3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指定账号缴纳20000元（含招租保证金）作为履约保证金；承租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交履约保证金及租金的，招租方视为承租人已放弃租赁权，报名保证金5000元不予退还，该保证金作为合同缔约损失。

六、报名要求

法人应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机构代码证》副本、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其他经济组织应提供民政相关部门办理的登记手续；自然人提供身份证原件，并交付复印件。

七、承租条件

1. 承租人报名时需交纳保证金（5000元），保证金汇入招租人指定账户。

收款单位：四川省地震局成都地震监测中心站

开户银行：工行郫都支行

账　　号：4402254009024911749

2. 承租方应按国家法律规定合法经营。

3. 承租方未经出租方同意的，不得对外转租，如发现转租行为，招租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房屋，并没收保证金。

4. 房屋租赁合同期间内发生的一切水、电及物业费均由承租方承担。

5. 招租方正式通知承租方应签订租赁合同起 3 日内，承租方须与招租方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书》，并交纳房租，否则视为承租方自动放弃，招租保证金不予退还。

八、报名时间及地点

1. 时间：长期招租。

2. 地点：郫都区郫筒街道一环路西南段 136 号门卫处。

3. 竞租时间报名截止后另行通知。

4. 联系人：杨（先生）

5. 联系方式：13568926661。

九、成交方式

同等条件下价格较高者优先。

十、其他

1. 我单位不组织集中现场踏勘和答疑工作，请有意向参与租赁活动的申请人根据公告自行踏勘。

2. 现场竞租时竞租人应提供企业有效资料和授权人身份证明及缴纳费用收据。无相应资料视为无效。

四川省地震局成都地震监测中心站

2023 年 3 月 30 日